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衡设计”或“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中衡设计本次发行相关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中衡设计本次发行股票情况及股份限售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1351号文《关于核准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中衡设计向9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31,673,728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88元。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16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将于2017年8月30日上市流通。

二、中衡设计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31,673,728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31,673,728股，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7年8月30日，占中衡设计股份总数的11.50%。

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产品账户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本次解禁限售股数量（股）	占总股份比例
1	苏州汇方同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汇方同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177,966	3,177,966	1.15%

2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圆信永丰基金—兴业证券—圆信永丰丰享1号资产管理计划	3,177,966	3,177,966	1.15%
3	陆尔穗	陆尔穗	3,177,966	3,177,966	1.15%
4	王友林	王友林	3,177,966	3,177,966	1.15%
5	苏州市历史文化名城发展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市历史文化名城发展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77,966	3,177,966	1.15%
6	沃九华	沃九华	3,177,966	3,177,966	1.15%
7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金汇证券资管-招商银行-银河仁汇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177,966	3,177,966	1.15%
8	苏州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6,355,932	6,355,932	2.31%
9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治基金-浦发银行-爱建信托-爱建天治浦发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72,034	3,072,034	1.12%
	合计		31,673,728	31,673,728	11.50%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项目	本次变动前数量(股)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数量(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4,236,112	-31,673,728	122,562,384
其中：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3,177,966	-3,177,966	-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20,411,872	-18,961,864	101,450,008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30,646,274	-9,533,898	21,112,37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1,137,616	31,673,728	152,811,344
三、股份总数	275,373,728	-	275,373,728

四、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安排及履行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向9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根据上述规定，上述认购对象于2016年8月30日完成认购的相关股份解除限售的日期为2017年8月30日。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述发行对象未违反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五、资金占用与违规担保情况

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股东未发生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也未对其进行担保。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股解禁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苏北


尤剑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2日